2025 年度

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县农业农村局是全额拨款行政单位，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的农业农村方针政策及国家有关“三农”工作的法律法规，落实党的惠农政策。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和县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2、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提出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牧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果业、农业机械化的监督管理。指导粮油、果品、瓜菜、药材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监督管理工作。

6、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

7、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管理全县外来物种。负责农村能源监督管理。

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资市场执法检查和监管工作。承担全县农作物品种管理工作。

9、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县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规监测、发布并组织扑灭疫情。指导农牧业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工作。

10、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跟踪监督管理。

11、推动全县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指导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定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负责全县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13、组织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对外交流合作,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农业外援和援外项目。

14、完成县委、县政府、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上级农业单位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宁县农业农村局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为财政预算一级单

位，内设四办一部（党政综合办、产业振兴办、项目办、人居办，奋进农业人编辑部）、13 个股室（人秘股、科教股、财务股、种植业管理股、畜牧渔政管理股、市场与信息股、农田基建管理股、发展规划股、招商引资股、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股、人居环境建设股、农业环保股、户厕改造股）。下属事业单位 8 个（瓜菜中心、农业技术推广中心、能源办、种子管理站、农广校、经管局、农业产业化发展中心、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有二级单位 3 个（农机机械化服务中心、畜牧兽医站、果业发展中心）。2025 年底部门核定编制 87 人，共有在职人员 100 人，其中行政人员 21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79 人，计划内临时工 1 人,天津挂职副局长 1 人; 退休人员及离休人员 17 人（不含已经移交社保）,遗属供养及退职人员 55 人。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保密、机要档案、信访、政务公开、督查督办等工作。承担党务、新闻宣传、精神文明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统战、工青妇、职工保健及局属单位考核、系统干部职工年度考核、职工教育培训、督查考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岗位设置、职称评审。承办纪检监察和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工作。

（二）政策与改革股。统筹研究和组织制定全县农业农村经济发展“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建议。提出全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建议。指导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负责全县深化农村综合改革、专项改革等方面的政策研究、规划意见制定等工作。承担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

县政府规章草案的起草、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农村“三变”改革有关工作。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承担农村土地承包改革和管理、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指导发展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家庭农场建办、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承办县委农办日常工作业务。

（三）发展规划股。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和功能区划定工作,指导农业区域协调发展。承担推动农业绿色发展有关工作。提出扶持全县农业农村发展投资、财政等政策和项目建议。编制县级农业投资建设项目、财政项目投资计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跟踪监督管理。组织局系统农业投资项目专项审计。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产业园区工作,承担农业产业精准扶贫综合协调工作。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负责全县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分析和监测。承担现代农业协调推进、考核评价等相关工作。

（四）市场与信息股。组织协调全县乡村产业发展。起草促进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的政策措施。编制全县农业农村经济信息体系、农产品市场体系、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规划,负责农产品对外贸易工作。提出农业产业化经

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开展农村创业创新工作。提出一二三产业结构调整、保护和融合发展的政策建议；拟订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产业化经营、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情况调度与分析；扶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承担省、市、县重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申报、认定和监测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组织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组织开展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供求、价格分析和监测预警。发布全县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指导农业信息服务。承担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负责组织农业展会相关工作。

（五）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协调推进全县乡村治理体系建设。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等工作。落实美丽乡村建设、厕所革命、风貌革命、垃圾革命等工作。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农业农村方面节会、论坛、活动的组织协调等工作。

（六）科技教育股。承担推动全县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及农业科技创新、产业技术、基层农技推广等相关体系建设和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技术推广工作。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指导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资源及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和管理工作。承担外来物种管理、农业标准化、农业生产技术规范制修订相关工作。指导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

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农业行业学会工作；指导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依法组织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工作。负责局系统扶贫攻坚帮扶工作。

(七)种植业管理股。起草全县种植业发展政策、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承担发展设施农业、节水农业和抗灾救灾相关工作。承担肥料有关监督管理以及农药生产、经营和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农药科学合理使用。承担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和植物检疫有关工作。起草全县农作物种业发展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农作物种子、种苗。组织救灾备荒种于的储备、调拨,承担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负责退耕还林还草有关任务的衔接协调工作,负责局禁毒办日常业务。承担农业统计工作。

（八）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组织实施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负责食用农产品、动物产品从种养环节到进入市场和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等相关工作,拟订农产品及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工作。指导生态循环农业、农村能源建设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

业发展、节能减排工作。承担农业面源污染综合衔接协调工作。负责秸秆综合利用、废旧农膜回收及尾菜处理工作。

(九)畜牧渔政管理股。起草全县畜牧业、饲料饲草业、畜禽屠宰行业发展规划和建议。指导畜牧业结构调整和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工作,组织牧情调度。负责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起草全县畜禽种业发展政策、规划。组织种畜禽执法管理和种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工作,组织实施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起草全县渔业发展政策、规划。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渔业资源,指导水产健康养殖和水产品加工流通,组织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控。组织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及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开展渔政监督管理,指导渔业安全生产。

(十)财务与资产管理股。承担编报单位预算并组织执行。指导监督系统财务和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负责劳动工资、后勤服务和接待、离退休干部、机关后勤服务工作。负责招商引资、固定资产报送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负责局属单位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

(十一)农田基建管理股。提出农田基本建设项目需求建议贯彻实施耕地保护政策。承担耕地质量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工作。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承担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和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十二)乡村建设管理股。负责提出全县乡村建设相关政策建议,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农村文化、农村

基础设施建设。起草农村宅基地管理和使用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及配套政策,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负责农村村级公益设施共管共享,公益性岗位管理协调和管护机制建设。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	行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05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902.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349.5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113.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9.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8.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6,908.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76.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071.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8,07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8,071.52	**总计**	60	28,071.5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071.52**	**26,958.09**	**0.00**	**0.0**	**0.00**	**0.00**	**1,113.4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49.50	349.5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89.50	289.5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289.50	289.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7	359.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97	297.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08	11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57.33	157.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56	27.56					
20808	抚恤	54.91	54.91					
2080801	死亡抚恤	45.67	45.6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25	9.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6.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6.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19	78.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19	7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03	5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6	19.16					
213	农林水支出	26,908.25	25,794.82	0.00	0.0	0.00	0.00	1,113.43
21301	农业农村	9,693.01	9,693.01					
2130101	行政运行	0.26	0.2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2.37	1,782.37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4,758.96	4,758.9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5.00	3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84.14	784.14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276.98	2,276.9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5.30	55.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535.78	11,422.35	0.00	0.0	0.00	0.00	1,113.43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19.57	592.13	0.00	0.0	0.00	0.00	427.44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671.55	1,671.5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	9,844.66	9,158.67	0.00	0.0	0.00	0.00	685.9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1.75	51.7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1.75	51.7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80.99	1,080.99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080.99	1,080.99					
213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526.00	3,526.00					
2139801	农业农村支出	3,526.00	3,526.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73	20.7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73	20.73					
229	其他支出	376.00	376.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	376.00	376.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376.00	37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071.52**	**1,886.12**	**26,185.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49.50		349.5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89.50		289.5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289.50		289.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7	359.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97	297.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08	11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157.33	157.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27.56	27.56				
20808	抚恤	54.91	54.91				
2080801	死亡抚恤	45.67	45.6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25	9.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6.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6.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19	78.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19	7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03	5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6	19.16				
213	农林水支出	26,908.25	1,448.36	25,459.90			
21301	农业农村	9,693.01	1,448.36	8,244.65			
2130101	行政运行	0.26		0.2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2.37	1,448.36	334.01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4,758.96		4,758.9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5.00		3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84.14		784.14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276.98		2,276.9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5.30		55.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12,535.78		12,535.78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19.57		1,019.57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671.55		1,671.5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	9,844.66		9,844.6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1.75		51.7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	51.75		51.7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80.99		1,080.99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080.99		1,080.99			
213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3,526.00		3,526.00			
2139801	农业农村支出	3,526.00		3,526.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73		20.7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73		20.73			
229	其他支出	376.00		376.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	376.00		376.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	376.00		37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05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902.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49.50	349.5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9.57	359.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8.19	78.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5,794.82	22,268.82	3,526.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76.00		376.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58.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958.09	23,056.09	3,902.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958.09	**总计**	64	26,958.09	23,056.09	3,90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056.09**	**1,886.12**	**21,169.9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49.50		349.5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89.50		289.5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289.50		289.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7	359.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97	297.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08	11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33	157.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56	27.56	
20808	抚恤	54.91	54.91	
2080801	死亡抚恤	45.67	45.6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25	9.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6.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	6.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19	78.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19	7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03	59.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6	19.16	
213	农林水支出	22,268.82	1,448.36	20,820.47
21301	农业农村	9,693.01	1,448.36	8,244.65
2130101	行政运行	0.26		0.2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2.37	1,448.36	334.01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4,758.96		4,758.9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5.00		3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84.14		784.14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276.98		2,276.9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5.30		55.3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422.35		11,422.3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92.13		592.13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1,671.55		1,671.5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158.67		9,158.6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1.75		51.7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1.75		51.7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80.99		1,080.99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080.99		1,080.9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73		20.7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73		2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32.54	30201	办公费	20.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7.87	30202	印刷费	2.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4.48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26.21	30206	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33	30207	邮电费	4.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5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75	30211	差旅费	12.4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2.4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58	30216	培训费	0.5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3.0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5.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57	30226	劳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8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人员经费合计		1,813.4	公用经费合计					72.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902.00**	**3,902.00**		**3,902.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3,526.00	3,526.00		3,526.00	0.00
213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3,526.00	3,526.00		3,526.00	0.00
2139801	农业农村支出	0.00	3,526.00	3,526.00		3,526.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76.00	376.00		376.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0.00	376.00	376.00		376.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76.00	376.00		37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备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相关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071.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622.75 万元，增长 14.82%，主要原因：一是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农业农村专项项目资金，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二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规模增加；三是部分惠农补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增量投入，带动整体收支规模扩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8071.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958.09 万元,占 96.03%；其他收入 1113.43 万元,占 3.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8071.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6.12 万元,占 6.72%；项目支出 26185.40 万元,占 93.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958.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增加 4062.66 万元，增长 17.74%。主要原因是超长

期特别国债资金下达，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农业农村产业项目财政拨款增加，财政保障力度加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056.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0.66 万元，增长 0.70%。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调资、社会保障缴费标准提高，同时部分项目因实施进度原因，资金执行较预算略有调减，综合后小幅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056.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 349.50 万元，占 1.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57 万元,占 1.56%；卫生健康支出 78.19 万元,占 0.34%；农林水支出 22268.82 万元,占 96.5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481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5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3%。其中：

1. **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农业科普、农业技术推广专项经费，属于预算执行中追加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6.68万元,支出决算为35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抚恤、死亡抚恤等抚恤补助资金年中追加，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相应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5.86万元,支出决算为78.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基数调整，行政及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4.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4478.64万元,支出决算为22268.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产业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周期跨年度，部分资金结转下年执行；个别项目实施方案优化调整，按实际工程量压减部分项目投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86.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13.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8.47 万元,增长 26.37%,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正常调增，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社保缴费基数上调，抚恤、退休补助等人员补助标准提高。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72.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16 万元,下降 20.0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非必要办公、差旅等一般性公用开支。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3902.00 万元,本年支出 3902.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农林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农业农村支出 3526.00 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6.00 万元，用于农村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当年资金全部执行完毕，无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2025年无“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2.67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日常公用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8.16万元，下降20.00%,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压缩非必要开支。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1.0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6.59万元，下降93.82%,主要原因是大力推行线上会议，压缩线下会议频次、规模，严格控制会议开支。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305.4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9.24万元，增长41.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大新型职业农民、基层农技人员业务培训力度，开展多批次农村实用人才、产业技术培训，培训任务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20.88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0.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0.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20.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公务用车全部纳入县级公务用车平台统一管理,本级无保留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31个，涉及资金21169.9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对2025年度超长期特别国债农业农村项目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902.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惠农补贴及时足额兑付到位，高标准农田建设稳步推进，乡村产业扶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保险补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有序落地；农业技术推广、农民培训任务按计划完成，有效带动粮食安全保障、特色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部分项目存在个别子项目实施进度略滞后、绩效指标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等问题。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5年度部门决算中公开了1个部门整体支出，12个主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因我单位实施的项目太多，现只对12个主要项目绩效自评予以公开）。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宁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8071.52万元，执行数为28071.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执行：预算执行率100%，结转结余变

动率、“三公”经费控制率、预算调整率均控制在标准内；**二是**基本运行：资金使用合规、内控有效、采购规范、资产利用率100%、人员控制合理，绩效管理成效提升；**三是**重点履职：土地有效利用率、粮食产能、项目完成率、补贴发放率等均达标，成本管控合理；四是部门综合：农民增收、农业政策知晓率、机械化率、生态治理、群众满意度均完成目标；五是可持续发展能力：党建、培训、制度建设、改革创新等工作推进有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前期谋划不够精细，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和精准度仍需提升；**二是**农业技术培训精准化、个性化服务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预算绩效管理与业务工作融合不够深入，结果应用的针对性需强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前期论证，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强化预算执行全过程管控；**二是**优化培训方式，围绕特色产业和经营主体需求开展精准服务，扩大覆盖面；**三是**健全预算绩效闭环管理，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项目管理深度挂钩；**四是**加强财务与业务人员培训，完善内控监督，持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全年自评总分95.48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1、“2025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

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39 万元,执行数为 45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护水平明显提高，粮食产量明显增加，提高了农民保护耕地的积极性；**二是**提升耕地地力水平，保护农业生态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补贴发放涉及面广、工作量大，乡镇及村级工作人员力量不足、身兼数职，部分人员业务不够熟练，工作推进效率有待提升；**二是**“一卡通”信息系统运行不稳定，信息采集、更新不够及时完善，影响发放效率；三是部分农户存在一卡多户、频繁更换社保卡、未及时激活等情况，导致数据导入后发放失败、资金退库等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审核机制。严格资格审核，建立健全补贴对象资格核查、审核制度，明确标准和程序。乡镇、村组作为惠农资金发放主体要深入农户，实地核实农户的种植情况，包括种植面积、种植作物、土地流转情况等。对于不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户或土地流转后未实际耕种的受让方，不得发放补贴。同时，加强对土地流转合同的管理，确保土地流转的真实性和合法性。**二是**精准核实耕地面积。进一步建立健全耕地面积数据库，实现耕地面积的动态管理。同时，加强对农户申报面积的审核，对多报、虚报耕地面积的行为要严肃查处，确保补贴资金发放的准确性和公平性。加强动态监管。建立补贴发放后的耕地使用情况动

态监管机制，定期对领取补贴的耕地进行巡查和监测。对于改变耕地用途、撂荒等行为，要及时停止发放补贴，并采取相应的处罚措施。同时，鼓励农民加强耕地保护和管理，提高耕地质量和生产效益；**三是**简化发放流程。明确部门职责，加强协调配合。明确各部门在补贴发放工作中的职责和分工，建立健全部门协调机制。加强农业、财政、乡镇等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作，简化审批环节，提高发放效率。建议，将资金发放权下放到乡镇，由乡镇具体负责确定、核准补贴农户信息、资金申请和资金最终拨付,农业农村和财政部门负责资金切块到乡镇，简化补贴审核流程，靠实责任主体。**四是**提高信息化水平。加大对补贴发放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建立完善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信息管理系统。实现补贴申请、审核、发放的全程信息化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和透明度。同时，通过信息系统及时向农户反馈补贴发放进度和结果，方便农户查询和监督。**五是**加大宣传力度。拓宽宣传渠道。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等多种媒体渠道，广泛宣传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同时，结合农村实际情况，利用村务公开栏、农村大喇叭、农民夜校等载体，进行针对性的宣传。例如，可以制作宣传视频、动画等，通过农村远程教育平台进行播放，提高宣传效果。**六是**深入宣传内容。在宣传政策的过程中，要深入解读政策的具体要求、

审核标准、补贴目的和意义等方面的内容。让农民全面了解政策，增强他们的政策意识和耕地保护意识。同时，可以通过案例分析、经验介绍等方式，让农民直观地感受到补贴政策带来的好处，提高他们的参与度和积极性。**七是**建立互动反馈机制。设立政策咨询热线和电子邮箱，及时解答农民对政策的疑问和建议。同时，通过问卷调查、座谈会等形式，广泛征求农民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政策措施，提高政策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八是**规范补贴资金管理。确保资金拨付及时。优化资金拨付流程，减少审批环节，提高拨付效率。建立资金拨付进度跟踪机制，及时掌握资金拨付情况，确保补贴资金能够按时发放到农民手中。**九是**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建立健全补贴资金使用监管制度，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和监管责任。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和监督，防止资金挪用、截留等违规行为的发生。同时，对资金的使用效果进行评估，及时调整政策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十是**提高资金核算准确性。加强对补贴资金核算工作的管理，建立严格的核算制度和审核机制。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避免出现数据错误、漏算等情况。

2、“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东北优先把黑土地建成高标准农田）”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300 万元

,执行数为 35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1 万亩(其中:新建 2.44 万亩，改造提升造提升 1.3 万亩。0.66 万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全过程监管精细化程度有待提升；**二是**绩效目标管理体系不够完善；**三是**项目施工推进统筹协调能力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健全精细监管体系，提升全过程监管效能。健全“日常巡查+专项检查+第三方抽检”的监管体系，增加现场督导频次,实现对所有施工点位的全覆盖监管;提高第三方专业机构的抽检比例,重点对工程质量、材料设备等进行严格检测，确保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项目档案管理，明确专人负责档案整理归档，完善施工日志、验收记录、资金凭证等资料，做到“一项一档、全程可追溯”。加强对基层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邀请行业专家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培训，提升监管队伍的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确保项目规范推进、质量可控；**二是**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强化推进引领约束作用结合项目全域统一实施的特点，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进行全面细化分解，明确各季度全域建设进度、各乡镇任务完成量、各分项工程质量标准等核心指标的具体数值和完成时限，将绩效目标落实到具体责任单位、具体责任人，实现绩效目标与项目整体建设同步推进、同步评估。提升绩效指标量化水平，

对“农业生产条件整体改善程度“全域群众满意度”等效益类指标，制定与项目整体实施相匹配的具体、可量化考核标准，通过实地调研、全域问卷调查等方式精准评估项目整体实际效益;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项目整体资金安排、责任单位考核挂钩，对绩效突出的予以表彰，对绩效不佳的进行约谈问责，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项目整体推进的引领和约束作用。**三是**强化统筹协调能力，提升项目整体推进效率。建立项目施工统筹协调专班，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统筹各施工标段、施工单位工作推进，定期召开施工调度会，及时协调解决工序衔接不畅、施工配合不紧密等问题，明确各工序衔接节点和责任主体，实现各标段、各工序无缝对接。结合 6 个乡镇的地理条件、施工基础、资源禀赋等差异化特征，制定“一乡一策”的施工推进计划，优化施工力量调配，根据各片区施工进度和难度动态调整人员、设备投入，提升施工力量配置的灵活性和科学性。加强施工环节现场管控，建立施工节点台账，明确各环节时间节点和质量要求,安排专业技术人员驻点督导，对施工进度滞后的点位及时分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强化施工过程中的动态监管和精准把控，在保障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全力加快各片区施进度，推动项目整体高效推进。

3、“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 11 月已完成方案制定、地膜采购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对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宣传工作不到位。虽对该项目进行了宣传，但是宣传未覆盖全部受益农户，部分农户不知道进行了宣传讲解，还有部分农户不知道申报地膜的流程。项目的实施未能有效提高农户对废旧地膜回收利用的政策知晓率；**二是**项目实施进度缓慢。依据《甘肃省 2025 年度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宁县需完成加厚高强度地膜推广面积 16 万亩，但受农时影响，推广工作进展缓慢，主要原因在于地膜推广难度大，大部分农户农膜污染防治意识不强，乡村两级对宣传申报统计工作主动性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加强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宣传工作力度，增大宣传覆盖面，确保农户的政策知晓率及知情权。认真做好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宣传策划和组织工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微信、报刊、网站、快手、抖音等多种形式，宣传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区域补偿制度，引导农民积极参与。加强对废旧农膜乱丢乱弃、碎片回田、私自焚烧等带来的危害，以及回收处理工作重要性的宣传,结合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

农民科技培训工作积极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法》、废旧农膜绿色处理有关知识培训。**二是**加大地膜的推广力度，积极组织各乡镇人民政府和村民委员会组织申报地膜，保障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地膜推广可以采取召开现场技术培训指导会的形式，让农户亲身体会，全面了解加厚高强度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的特征和好处，加强地膜知识培训，让农民真正了解普通地膜引起的面源污染，以及给子孙后代造成的各种危害，提高农民对地膜的正确认识，从而进一步提高地膜的覆盖率。

4、“2025 年抗旱救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8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0 万元,执行数为 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使用救灾资金，支持开展抗旱保苗和旱涝急转灾后农业通过使用救灾资金，支持开展抗旱保苗和旱涝急转灾后农业生产恢生产恢复，确保农业生产稳定发展，保障了农作物的产量，减少损失。**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项目资金实际执行率仅 18.65%，支付进度滞后，未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主要原因是部分抗旱救灾工作的报账资料收集、审核手续待完善，加之财政待支付流程的时间影响，导致资金拨付不及时。**二是**资金支付流程衔接有待优化。在资金使用和拨付环节，与财政部门的流程

衔接不够紧密，部分支付环节的审核效率有待提升，加之灾后恢复工作部分支出需待工作全部办结后统一报账，导致资金执行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不同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资金报账与支付进度安排专人梳理剩余未支付资金的报账资料，加快资料收集、审核和完善工作，确保所有符合支付条件的资金尽快完成报账手续;加强与宁县农业农村局、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对接资金拨付事宜，推动剩余资金尽快落地执行，提升预算执行率；**二是**优化资金使用流程衔接。建立与财政部门的常态化沟通机制，简化资金支付相关审核环节，提升资金拨付效率;针对防灾减灾救灾项目的突发性、时效性特点，制定专项资金快速支付预案，确保后续类似项目资金能及时匹配项目实施进度，避免资金执行滞后；**三是**强化项目资金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使用台账，对资金执行、支付进度进行动态跟踪和管控，定期梳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资金使用中的问题;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兼顾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管理合规性与高效性的统一；**四是**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全面总结本次抗旱救灾项目实施的经验和不足，梳理抗旱保苗、灾后恢复的有效技术措施和项目管理方法，形成标准化工作流程;针对资金执行、项目推进中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逐项落实整改，为后续农业防灾

减灾救灾项目实施提供参考，提升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的整体水平。

5、“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511万元,执行数为85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部署和资金安排使用相关原则及规定，全力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农业产业发展和乡村建设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后期管护机制不够健全。部分产业类、基础设施类项目建成投用后，重建设、轻管护现象仍然存在,管护责任落实不够细化,后续运维经费保障渠道不够通畅,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实施单位重项目实施建设，对建成后长效运维谋划不足，管护主体责任压得不够实；**二是**产业项目联农带农效益挖掘还不够充分。部分产业项目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方式较为单一，利益联结机制深度不足，产业链延伸不够，带动群众持续稳定增收的潜力没有完全释放，主要原因是产业项目谋划时更多聚焦项目落地建设，对长效利益联结模式设计思考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健全完善项目建管并重工作机制。压实项目实施主体管护责任，细化落实管护制度，明确管护主体、管护内容及经费来源，常态化开展已建成

衔接资金项目运维情况排查，督促做好设施维护、产业项目运营管理，切实发挥项目长期效益，避免项目闲置浪费。**二是**持续优化产业项目利益联结机制。在后续项目谋划储备阶段，把联农带农成效作为项目立项重要考量，丰富务工就业、土地流转、分红收益等多种联结模式，延伸完善产业链条，强化对脱贫户、监测户的带动作用，切实提升产业项目助农增收实效。**三是**强化资金全过程监管。持续严格执行衔接资金管理各项规定，加强资金拨付、使用全流程监控，常态化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做到资金安排、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同向发力，不断提升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6、“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56 万元,执行数为 7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部署和资金安排使用相关原则及规定，全力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农业产业发展和乡村建设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后期管护机制不够健全。部分产业类、基础设施类项目建成投用后，重建设、轻管护现象仍然存在,管护责任落实不够细化,后续运维经费保障渠道不够通畅,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实施单位重项目实施建设，对建成后长效

运维谋划不足，管护主体责任压得不够实；**二是**产业项目联农带农效益挖掘还不够充分。部分产业项目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方式较为单一，利益联结机制深度不足，产业链延伸不够，带动群众持续稳定增收的潜力没有完全释放，主要原因是产业项目谋划时更多聚焦项目落地建设，对长效利益联结模式设计思考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健全完善项目建管并重工作机制。压实项目实施主体管护责任，细化落实管护制度，明确管护主体、管护内容及经费来源，常态化开展已建成衔接资金项目运维情况排查，督促做好设施维护、产业项目运营管理，切实发挥项目长期效益，避免项目闲置浪费。**二是**持续优化产业项目利益联结机制。在后续项目谋划储备阶段，把联农带农成效作为项目立项重要考量，丰富务工就业、土地流转、分红收益等多种联结模式，延伸完善产业链条，强化对脱贫户、监测户的带动作用，切实提升产业项目助农增收实效。**三是**强化资金全过程监管。持续严格执行衔接资金管理各项规定，加强资金拨付、使用全流程监控，常态化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做到资金安排、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同向发力，不断提升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7、“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32.4 万元,执行数为 23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部暑和资金安排使用相关原则及规定，全力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农业产业发展和乡村建设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后期管护机制不够健全。部分产业类、基础设施类项目建成投用后，重建设、轻管护现象仍然存在，管护责任落实不够细化，后续运维经费保障渠道不够通畅，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实施单位重项目实施建设，对建成后长效运维谋划不足，管护主体责任压得不够实；**二是**产业项目联农带农效益挖掘还不够充分。部分产业项目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方式较为单一，利益联结机制深度不足，产业链延伸不够，带动群众持续稳定增收的潜力没有完全释放，主要原因是产业项目谋划时更多聚焦项目落地建设，对长效利益联结模式设计思考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健全完善项目建管并重工作机制。压实项目实施主体管护责任，细化落实管护制度，明确管护主体、管护内容及经费来源，常态化开展已建成衔接资金项目运维情况排查，督促做好设施维护、产业项目运营管理，切实发挥项目长期效益，避免项目闲置浪费。**二是**持续优化产业项目利益联结机制。在后续项目谋划储备阶段，把联农带农成效作为项目立项重要考量，丰富务工就业、

土地流转、分红收益等多种联结模式，延伸完善产业链条，强化对脱贫户、监测户的带动作用，切实提升产业项目助农增收实效。**三是**强化资金全过程监管。持续严格执行衔接资金管理各项规定，加强资金拨付、使用全流程监控，常态化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做到资金安排、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同向发力，不断提升市级财政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8、“2025 年宁县农村户厕改造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8.8 万元,执行数为 86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建新建农村户用卫生厕所 3600 个，完成 22 个重点村长效管护机制建立，农村厕所卫生条件及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农户改厕后续使用维护不到位。少数农户对卫生厕所日常维护知识掌握不足，存在改厕后使用不规范现象，部分村级管护队伍力量薄弱，维修响应不够及时。主要原因是宣传引导覆盖面还不够均衡，村级管护人员业务培训频次不足，农户主体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个别户厕配套运维保障还有短板。部分村组粪污收集、资源化利用衔接不够紧密，粪污还田利用渠道没有完全打通。主要原因是改厕工作重点集中在建设实施阶段，对后期粪污处理资源化利用统筹谋划不够。**下一步改进**

措施：一是强化宣传培训，压实农户主体责任。通过村内宣讲、入户讲解等方式普及户厕正确使用、日常维护知识，转变农户思想观念，常态化开展村级管护人员业务培训，提升维修处置能力，缩短故障报修响应处置时限，引导农户养成良好卫生如厕习惯；**二是**完善管护体系，推进粪污资源化利用。持续巩固重点村长效管护机制建设成果，健全村级管护台账，统筹推进粪污收集、转运、还田利用配套工作，打通粪污资源化利用闭环，真正实现户厕“建得好、用得好、管得好”。三是加强项目后续跟踪督导。定期开展户厕改造“回头看”，对已建成户厕开展抽查排查，及时整改发现问题，切实巩固户厕改造成果，充分发挥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9、“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产业发展贷款贴息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3.32万元，执行数为93.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联农带农效果好的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业产业当年取得的贷款，可享受衔接资金贴息政策，按照贷款利率的50%实行贴息政策。**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申报规范度有待提升。部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项目申报过程中，存在申报材料填写不规范、附件不全、逻辑不清等问题，

个别主体未严格按照申报要求准备相关证明材料，导致初审、复核环节需要反复退回补充，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实施进度;**二是**政策宣传深度和广度不足。虽然项目整体实施顺畅，但部分受益主体对贴息政策的申请流程、核算标准、兑付时限等细节了解不够充分,存在个别咨询情况;同时,部分潜在受益群体,尤其是偏远地区的小微农业经营主体，对政策知晓度不高，未能及时参与到项目申报中，政策覆盖面未能实现最大化。**三是**绩效跟踪机制不够健全。项目实施过程中，侧重于贴息发放和资金兑付环节的管理，对经营主体获得贴息后产业发展成效、持续带农增收效果等后续跟踪不够系统，缺乏常态化的效益监测机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申报指导。加强对申报主体的业务指导，明确申报材料填写要求、附件清单和规范标准，通过线上培训、线下宣讲、一对一指导等方式，提升经营主体的申报能力。同时，加强对基层初审人员的业务培训，明确审核标准和责任，建立初审复核问责机制，要求初审人员严格把关申报材料，及时发现并指导申报主体纠正不规范问题，减少材料退回补充次数，提高项目申报效率和规范度，确保项目顺利推进；**二是**拓宽宣传渠道。优化政策宣传方式，结合宁县农业产业实际和经营主体分布特点，构建“线上+线下”全方位宣传体系。线上通过微信群、公众号、短视频等渠道，推送政策

解读、申报流程等内容;线下组织工作人员深入乡镇、村社，通过村级公告栏张贴、入户走访、经营主体座谈会、农技推广站宣讲等方式，开展精准宣传，重点覆盖偏远地区和小微经营主体。编制更清晰易懂的政策指南和申请流程图，加强政策细节解读，确保所有潜在受益主体都能了解政策、参与政策，切实扩大政策惠及面。**三是**健全绩效跟踪机制。建立健全项目绩效跟踪监测长效机制，定期对贴息资金使用效益、经营主体产业发展成效、联农带农情况开展常态化核查,及时发现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10、“2025 年食用菌产业延链补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8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60 万元,执行数为 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先建后补”，支持联农带农效果突出的食用菌产业经营主体发展菌棒生产、菌种研发、初加工、精深加工等项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建设进度衔接不够紧密。项目主体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及竣工验收均已按期完成，但资金支付滞后于项目实施进度，未能实现“完工即验收、验收即拨付”。主要原因是项目结算审核、财政集中支付流程环节较多，与项目实施节奏匹配度不高，一定程度上影响企业资金周转与后续运营投

入；**二是**项目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目标跟踪监测以阶段性数据汇总为主，对菌种研发成效、精深加工转化率、联农带农长效稳定性等核心效益指标缺乏动态监测与量化分析。绩效资料收集不够系统，部分过程性佐证材料不够完善，绩效管理从“重结果”向“全过程管控”转变仍有提升空间；**三是**联农带农机制落实深度有待加强。项目虽按要求建立“企业+村集体+农户”利益联结机制，实现土地流转、务工就业、资产收益等多重带动，但在实际运行中，农户参与技术管理、订单种植、产品分红等深度联结比例不高，部分农户仅以短期务工为主，稳定增收与技能提升效果未充分发挥，产业辐射带动的广度与深度仍需拓展；四是项目后期管护与运营监管机制不够完善。项目扶持资金形成的固定资产已确权至村集体经济组织，但在日常管护监督、资产使用效率评估、租赁费用收缴监管等方面缺乏常态化机制。对企业设备运维、生产运营、带动就业稳定性等情况的跟踪监管频次不足，存在“重建设、轻管护”“重投入、轻运营”的倾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资金支付流程，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加强与财政部门对接协调，简化项目验收、结算审核、资金拨付环节，建立“项目完工一联合验收一快速结算”联动机制，推行按进度预拨、验收后清算模式，缩短资金支付周期，实现项目建设与

资金拨付同步推进，避免“项目完、资金滞”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与执行率；**二是**健全全过程绩效管理体系，提升管理精细化水平，完善项目绩效动态监测机制，将菌种研发、加工转化率、带动就业、村集体收益等关键指标纳入日常监测，实行月度统计、季度分析、年度评价。规范绩效资料收集整理，建立完整的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效益发挥台账，推动绩效管理贯穿项目申报、实施、验收、运营全周期，提升绩效评价科学性与精准度；**三是**深化联农带农机制，增强产业增收实效。进一步完善利益联结模式，扩大订单种植、技术加盟、保底收购覆盖面，加强种植技术、加工技能培训，提高农户参与产业发展的能力。鼓励村集体与企业建立按股分红、效益分红机制，推动农户从“务工者”向“参与者、受益者”转变，持续提升联农带农稳定性与长效性，切实巩固脱贫成果、促进共同富裕;四是强化资产管护与运营监管，保障资金长期效益。建立项目固定资产常态化管护与运营监管制度，明确乡镇、村集体、企业三方管护责任，定期开展资产核查、运维检查与收益收缴核实。将企业运营效益、带动就业、联农带农落实情况与后续扶持政策挂钩，引导企业规范运营、履行社会责任，确保财政资金形成的资产长期发挥效益,持续推动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

11、“2025年金银花种苗繁育推广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持各乡镇选择1-3个有育苗基础条件的村，自主开展或委托开展秦花6号等金银花优质新品种种苗繁育，无偿提供给金银花栽植户发展金银花产业。根据育苗和提供给农优质新品种种苗数量予以补助，达到金银花产业快速发展的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产业带动覆盖面不均衡。项目虽按计划完成村、户、人数指标，但部分山区村社育苗基础薄弱、农户参与度不高，种苗发放与技术服务向小农户、分散农户延伸不够，规模化、集中连片发展水平有待提升，产业带动的均衡性不足；**二是**项目后期管护与技术服务不足。项目重点集中在种苗繁育与发放环节，对栽植后的田间管理、病虫害防治、修剪施肥等后续技术指导频次偏少，部分农户管护技术不到位，影响金银花成活率与前期长势，项目长效效益发挥受限；**三是**绩效台账精细化程度不高。项目实施过程中，基础台账虽齐全完整，但在数据动态更新、佐证材料分类归档、农户信息电子化管理等方面不够精细，部分资料整理标准不统一，绩效痕迹管理仍有提升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扩大产业覆盖面，提升带动均衡性。进一步优化项目布局，

向基础薄弱村社倾斜支持，培育村级育苗主体与种植示范户，推行“集中育苗、分户栽植、连片发展”模式，扩大脱贫户、小农户受益面，推动金银花产业全域均衡发展，增强产业带动能力; **二是**强化后期管护与技术服务。建立“种苗发放+技术指导+后期管护”全链条服务机制，定期开展金银花种植管理技术培训与田间指导，提高农户科学种植水平，提升种苗成活率与产业效益，保障项目长效稳定发挥作用；**三是**提升项目精细化与绩效管理水平。健全标准化台账体系，统一资料收集、整理、归档标准，推进农户信息、供苗数量、补助资金电子化管理，实现全程可追溯、可核查。持续强化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过程监控、结果运用贯穿项目全周期，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2、“2025 年寄递物流公益性岗位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3 万元,执行数为 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给每个乡村寄递物流公益岗位每月补助 600 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精准。项目年度总体目标仅表述为“保障农村物流畅通，方便民众收发快递”，未细化可量化的具体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受益人员的幸福感”设定为“有所提升”，缺乏明确的判

定标准(如“幸福感提升率≥80%”)，导致评价时只能通过主观调查判断，难以客观反映实际成效；**二是**项目过程管理存在薄弱环节。岗位履职监督流于形式，虽要求乡镇每月核查，但实际仅通过“电话询问”或“村级盖章确认”代替实地检查，导致个别岗位人员“挂名不上岗”；**三是**效益持续性有待提升。项目仅关注“岗位设置”这一短期产出，未考虑农村寄递物流的长期运营:**一是**岗位人员技能不足,多数人员未接受快递业务培训(如包裹分拣、系统操作)，导致部分站点“只收不发”;**二是**缺乏市场化补充机制，仅靠财政补贴维持岗位，若未来补贴减少或取消，岗位可能因“无盈利空间”而撤销，无法形成“政府引导、市场参与”的可持续模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绩效目标设定。建议在2026年，结合农村物流实际需求细化绩效目标。将总体目标分解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类，例如“产出指标”增加“快递进村覆盖率≥90%”；“效益指标”将“受益人员的幸福感”调整为“幸福感提升率≥85%”；**二是**完善过程管理机制。建立“县级抽查+乡镇巡查+村级核查”的三级监督机制，推行“阳光公示”制度，除乡镇政务公开栏外，需在村组微信群、快递站点张贴补助名单(含姓名、岗位、补助金额)，公示期不少于5天，接受群众监督;**三是**构建长效运营机制。加强岗位人员技能培训，提升人员专业能力，

探索“公益+市场”运营模式，允许岗位人员在完成基本服务(如代收代发快递)的前提下，开展便民服务(如代缴水电费、农产品代卖)，增加额外收入，减少对财政补贴的依赖，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农村物流需求变化(如电商发展、人口流动)，适时调整岗位数量和补助标准，确保项目长期有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2025 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重点项目）

3、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东北优先把黑土地建成高标准农田）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重点项目）

4、2025 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自评报告

5、2025 年抗旱救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6、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7、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7、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8、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9、2025年宁县农村户厕改造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0、2025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业产业发展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1、2025年食用菌产业延链补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2、2025年金银花种苗繁育推广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3、2025年寄递物流公益性岗位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8月26日